



从总监岗位调到前台工作 从总部派到偏远地区工作

企业员工遇到不合理调岗该怎么办？

□ 本报见习记者 王宇翔
□ 本报记者 赵 丽

某公司总监陈某某被调至前台工作，调岗后的待遇保持不变，但取消了打印机使用权限。陈某某认为，这是公司故意给他“穿小鞋”便申请仲裁，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52万余元。仲裁委裁决，公司支付陈某某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26万余元。公司不服，提起诉讼。最终，法院判决认为，用人单位调岗的目的必须是正当的，不得带有侮辱性，而该调岗行为明显具有侮辱性和惩罚性，公司应支付陈某某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26万余元。

近日，“总监降职为前台公司被判赔26万”迅速冲上热搜榜。

《法治日报》记者通过调查采访得知，陈某的遭遇并非个例，面对企业的擅自调岗行为，不少劳动者“有苦难言”；而何种调岗行为才属于“合理”，不少企业也难以把握。

对此，受访专家表示，用人单位作为市场主体，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而对劳动者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进行适当调整，是行使用工自主权的重要内容，对其正常生产经营不可或缺。但同时，用人单位用工自主权也必须在相关法律和政策的框架内行使。

调岗迫使员工辞职

来自上海的李先生告诉记者，他在一家数码科技公司工作多年，与公司签订了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今年5月初，分管领导通知他，由于设计研发等相关业务部门及工作设备都转移到了位于广东珠海的分公司，公司准备对他的工作进行调整并提供了两种方案，第一种是前往珠海分公司工作，另一种是自行辞职，公司给予适当补偿。

“我的孩子目前在上海读小学，妻子也在上海有稳定工作，无论是离开家人去珠海工作还是全家一起去都不现实。但公司很强硬，让我必须二选一，实际上就是让我变相辞职。”李先生透露，“我不是第一个被要求调岗的，公司的调岗安排很多都是不合理的，被调岗的大多是年龄超过40岁，在上海有家有室的‘大龄程序员’，公司想招年轻人，但不想支付给老员工高额解约费用，所以就通过针对性调岗，让我们自己提出辞职。”

李先生与家人充分沟通后，没有选择去珠海工作。目前他还在和公司协商，希望能得到多些经济补偿。

北京昌平的冯女士最近也遇到了相似的困境，



2016年，冯女士入职某企业并担任研发部门负责人。今年1月，未经冯女士同意，公司直接给冯女士下发调岗通知，让她去后勤部门工作，同时在办公平台OA系统中将冯女士移出原部门，取消了她的办公权限。

“公司这几年效益不太好，于是他们想用调岗的方法降低我的待遇，如果我因此而提出离职对公司来说就更好了。目前我正在申请劳动仲裁，积极维护自己的权益。”冯女士告诉记者。

还有一些不愿具名的劳动者向记者表示，自己遭

遇了不合理调岗，比如让技术型岗位员工去从事低技术含量的工作，将员工派到偏远地区开展工作等。在社交平台，也有很多人分享自己被迫调岗的经历：有人被调到“边缘”部门，公司称是“人才梯队建设”；有人上午还被夸工作能力强能“挑大梁”，下午就收到调岗通知，不仅“干的活跟原岗位不一样”，还多了“很多杂活”，却说这是“多岗位历练”……

为何有一些公司会出现不合理调岗现象？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法学院副教授张丽云告诉记者，假设用人单位想和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直接解除的赔偿金

额通常比较高。于是有的用人单位会先给劳动者调岗，以此降低劳动者的薪资待遇或给员工扣上“严重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帽子，再解除劳动合同，这样解约成本会下降很多。

“这种做法是违法的，用人单位明显侵犯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张丽云说。

没有认清调岗逻辑

除了擅自调岗，一些公司的正常调岗行为也被员工视作不合理。

山东的周某在某燃化公司从事油品改质主操岗位工作。近年来，由于国家能源政策调整等原因，该公司不再从事炼油业务，撤销了油品改质主操岗位。为保障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并经工会表决通过了《员工安置方案》，规定公司与员工协商一致完成内部转岗，在薪酬待遇、社保等方面做到不损害员工利益。

尽管公司为员工考虑了很多，周某仍不同意公司的调整，拒签署调岗协议，双方因此对簿公堂。法院经审理认为，该公司因政策调整，将周某调整到其他岗位，劳动报酬及其他劳动条件未作不利变更，周某有服从安排的义务。最终判决该公司无需向其支付经济补偿金。

怎样调岗才合法又合理？

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沈建峰说，根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用人单位调整劳动者的工作岗位，有以下几种合法合理的路径：

——第一种是法定调岗的情况，比如在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中，对特定情况下单方调整劳动者工作岗位有明确的规定等；

——第二种是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可以通过协商一致来变更劳动合同；

——第三种是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变更劳动合同，虽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已经实际履行超过一个月，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序良俗的情况下，该调岗是有效的；

——第四种是用人单位在劳动合同里单方约定了调岗条款，在用人单位有经营需要的情况下，有权单方调整劳动者者的岗位，在目前的实践中是有效的；

——第五种是在用人单位的规章中或者集体合同中规定用人单位在特殊情况下可以调整劳动者的工作岗位，这种情况取决于劳动合同是否约定了明确的岗位，如果约定了明确的岗位，通过规章或集体合同是不能调岗的，反之则可以；

——第六种是基于用人单位的用工自主权，但是这种情况各地的裁判口径不一致，比如在北京，前提是劳动合同没有约定岗位或者约定不明，此时用人单位可以基于经营管理的需要，调整劳动者的岗位，而在广东则并不以没有约定岗位或约定不明为前提条件。

在沈建峰看来，当前企业因调岗而产生纠纷多发，一个根本原因在于各方都没有正确认识到调岗的逻辑，没有意识到用人单位的调岗权限和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法律法规之间的关系。

“用人单位往往存在一种观念，就是企业有用工管理的权限，自然就有调岗的权限。但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用人单位虽然有组织生产的权限，但是信守契约也是非常重要的，两者存在冲突是导致不合理调岗的根本原因。”沈建峰说。

遵循合理合法原则

受访专家认为，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用人单位依法享有自主用人权利，可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对劳动者工作岗位及地点进行合理调整，但现代企业用工要合情合理合法，不能狭隘地理解法律的规定，要尊重劳动者正当权益，不得滥用权力或采取不当手段解除劳动关系。

“对于用人单位来说，在生产经营或管理调整时，首先应当选择与劳动者充分协商，尽量通过变更或补充签订劳动合同方式完成调整；若未能协商一致，在基于用工自主权调整劳动者工作岗位或地点时，也要充分考虑劳动者的权益保障问题，作为劳动者，在岗位发生调整时，要积极与用人单位支付劳动报酬。”张丽云说，如果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产生劳动争议，应先申请仲裁，等作出不予受理决定或仲裁裁决后，可以向法院起诉。若劳动者能够提供用人单位的工资欠条，且只诉请要求用人单位支付劳动报酬的，可以不经过劳动仲裁前置程序，直接向法院起诉。

受访专家表示，劳动监察部门应定期开展检查工作，如果过程中发现用人单位的工作安排确实违反相关法律规定，应依法责令用人单位限期改正违法行为。若用人单位在规定的期限内未按照要求进行改正或拒不改正，可依法对用人单位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

“相关部门还应加大普法宣传力度，通过典型案例引导等，让用人单位理解用人单位调岗权限的基础和边界，正确使用用人单位调岗权限。”沈建峰说。

漫画/李晓军

检察官：我的AI同事聪明又能干

海南琼中用AI为基层检察工作减负增效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海南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位于五指山北麓，是一个集少数民族聚居地、革命老区、偏远山区和生态保护核心区于一体的地方，目前有18万多居民。由于地理人文环境复杂多样，长期以来，琼中县人民检察院都面临着人才“难招难留”“人案矛盾”突出和基层办案类型相对单一、重复性机械性工作繁重的难题，浪费了大量精力。

“随着国产大模型DeepSeek火出圈，AI的应用为基层检察工作减负增效带来了新的契机。”琼中县检察院检察长庄二华告诉《法治日报》记者，琼中县检察院立足本地实际，以数字检察为突破口，在全省率先实现运用AI辅助检办案，深度构建“AI+基层检察”工作体系，探索出一条用AI补充基层检力不足，以智能优化基层司法效能，让科技赋能基层法律监督的新路径，为新时代基层司法现代化提供了实践范本。

近日，记者来到琼中县检察院，探索正在这里进行的司法领域的“数字革命”。

助力队伍快速成长

作为一名基层检察院的检察官助理，郑德程每天都要面对堆积如山的案卷和文书，他常常在想：如果有个助手帮忙就好了。如今，AI真的成了他的“智慧型”同事，帮他解决了很多难题，减少工作量。

这得益于琼中县检察院依托检察工作网平台，探索开展“DeepSeek+”AI辅助办案工具本地化部署运用。该技术以刑事检察司法办案中危险驾驶罪、故意伤害罪应用场景为突破口，经过实践应用并取得初步成效。

当前，一些基层检察机关面临“案多人少”“质效失衡”“监督滞后”等难题；偏远地区基层检察机关条件更加艰苦，长期面临人才招聘难、留人难等困境，使得基层检察力量相对薄弱。这个矛盾在琼中县检察院显得尤为突出——近三年，该院调出各岗位骨干12人，占全院政法编制人员的近三分之一。

“AI的应用，为基层检察工作带来了新的契机。”庄二华说，琼中县检察院以“向科技要检力”为突破口，将AI技术深度融入日常办案，将一些烦琐的工作自动化，减少对人力的依赖，有效应对长期困扰基层检察的人才短缺问题。

AI如何助力检队队伍快速成长？琼中县检察院坚持“技术赋能人才培养”工作思路，将AI辅助检察司法办案工具纳入检察专业化队伍建

设，探索“人机协作能力培养”实践路径，逐步形成“人工+智能”复合型办案能力提升模式，让有限的检力资源发挥最大效能。

“对于新人检察人员而言，AI辅助检察司法办案工具提供了一个高效的学习平台。”庄二华说，AI案例分析和类案参考功能可以帮助检察新人迅速掌握案件办理的基本思路和常见法律适用问题，更快地熟悉证据提取、法律文书制作等实务技能，缩短了职业成长周期。

对于经验丰富的检察人员而言，AI辅助检察司法办案工具提供了一个优化办案流程的途径。通过系统的反馈机制，可以发现以往办案中的不足之处，并不断调整和改进工作方法，从而实现个人能力的持续提升。

显著提升办案质效

只要轻点鼠标，即可快速完成智能阅卷，自动形成对案件事实认定、证据分析研判的报告，自动识别类案并提供量刑建议，审查报告和起诉书初稿秒级生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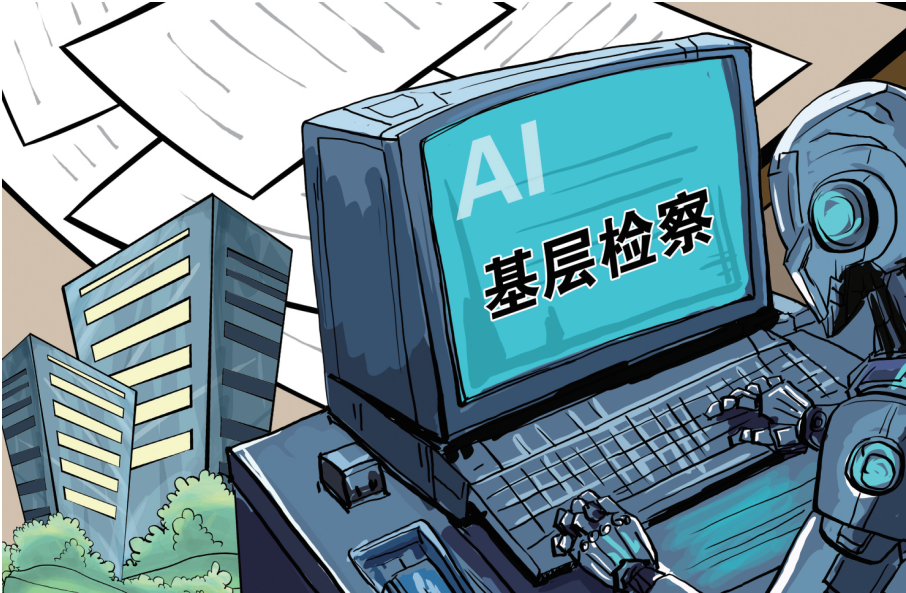
“一名检察官经常要同时跟进多个案件，过去大量时间耗费在基础性工作上，现在AI成了我们的‘超级助手’，机械性文书工作量被大幅压缩，让检察官集中精力投入复杂案件的办理。”琼中县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李少杰告诉记者。

在办理李某等人故意伤害案中，AI分析研判与人工阅卷审查后与公安机关补充侦查方向的契合度达到80%。随后，李少杰将公安机关起诉意见书、电子证据卷宗导入AI辅助检察司法办案工具，通过身份设定、要求设定等提问技巧，AI智能识别卷宗材料中的矛盾点和待补充证据，并提出针对性意见，帮助快速审视案件事实。

“AI工具通过图文识别OCR技术对证据中的客观证据、言词证据等快速完成智能阅卷，同步完成案卷与法律条文匹配，5分钟内生成初步审查报告，较传统人工阅卷时间缩短了80%，证据分析准确率达90%以上。”李少杰说。

随着人均办案量逐年激增，传统人工审查模式效率较低且易受主观因素影响。琼中县检察院加强AI辅助检察司法办案工具的定向“投喂”和训练，将近两年来全院办理的危险驾驶类案件、故意伤害类案件等纳入AI辅助检察司法办案工具，通过身份设定、要求设定等提问技巧，AI智能识别卷宗材料中的矛盾点和待补充证据，并提出针对性意见，帮助快速审视案件事实。

“我们还建立提示词动态更新机制，当AI工具输出结果后，人工比对需补充完善的关键要



素，引导AI输出结果与人工审查标准逐步趋近。”李少杰说，在王某某危险驾驶案中，通过5次提示词引导，生成的起诉书准确率达到95%以上。

作为基层检察院，琼中县检察院办理的案件类型相对单一，检察干警常常被大量的重复性、机械性任务所困扰。运用AI办案后，从立案到移送起诉，办案时长缩短至2日以内（不包括讯问、认罪认罚等环节），较传统办案模式省时约40%，将检察官从机械劳作中解脱出来，显著提升办案质效。

探索“AI+”新路径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自然水系作为国家公园生态系统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为国家公园水源涵养、维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安全的重要功能。

琼中县检察院在办理督促保护该公园生态系统修复行政公益诉讼案中，调取公园行政执法案件信息，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管理平台，探索创建了“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数字检察综合监督模型”。

“我们结合本地实际，积极借助AI技术，探索涉农、生态保护等特色领域法律监督模型，助力基层治理向‘数智化’转型。”庄二华介绍，这一系列创新实践，彰显了新时代检察工作“向科技要生产力”的转型决心。

2024年以来，琼中县检察院完善“业务主导、

数据整合、技术支撑、重在应用”工作机制，加强新模型研发和外省模型本土化改造，持续深化数字赋能法律监督。2024年，该院获评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工作表现优异检察院。

“AI+基层检察”模式的出现，是科技与法律深度融合的生动体现，为基层检察工作注入了新的活力。它不仅提升了基层检察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更推动了基层检察工作的现代化进程。当前，琼中县检察院正拓展更多应用场景，推动AI技术全面融入基层检察工作各环节。

在庄二华看来，AI在案件分析和文书生成等方面表现出色，但检察官的专业判断、法律思维和人文关怀等方面的作用依然不可替代。“我们要在充分发挥AI技术优势的同时，注重培养和提升检察官的专业素养，实现人机优势互补，共同推动基层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庄二华说。

“琼中县检察院的实践表明，AI技术正以前所未有的深度融入基层检察工作，成为破解‘人案矛盾’、重塑司法效能的关键引擎。”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智慧检务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全省检察机关将持续秉持“以科技赋能检察监督”理念，由省检察院统一搭建数据平台，基层检察院聚焦业务需求开发AI模型，探索“省级统筹+基层创新”模式，开辟新时代基层法律监督新赛道。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近年来，随着网络技术和对外交往的增加，跨境赌博犯罪呈现迅速蔓延的态势。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近日利用电子数据数智检察工作室，对一起利用境外赌博网站开设赌场案的嫌疑人账户进行资金穿透，通过深挖资金数据信息引导公安机关侦查。目前已查处2016年以来在北京市内多个区域实施网络赌博相关犯罪人员70余人。此外，还排查出38个高度疑似境外赌博网站收款账户线索，正在依法推进侦查中。

在密云检察院受理的一起利用境外赌博网站开设赌场案中，承办检察官发现，涉案人员碎片化资金流水多处存在可疑痕迹，但赌博网站通过频繁更换网址，每周强制作废已有会员账号的方式规避侦查，在案犯罪人员拒不供认自己的犯罪行为，也不指证其上下线人员，案件办理陷入僵局。

“大数据时代，一切犯罪行为都会留下数据的印记。”检察官在穿透式审查中发现，涉案网络赌博包括赌资充值、参与赌博、赌资结算三个环节。其中，赌资充值和赌资结算过程中，赌资在犯罪链条上下线人员之间流转，形成了独特的轨迹和资金数据特征，通过赌资流转轨迹和资金数据特征可还原犯罪链条上下线人员，但是资金流水、手机鉴定等电子数据数量庞大，制约了检察官审查案件的视野。

办案组通过该院电子数据数智检察工作室将多维度业务规则转化为“资金穿透大数据监督模型”，对全部在案资金电子数据进行穿透式审查，“以赌资轨迹还原犯罪链条，以资金数据特征识别人员层级”的分析思路，对犯罪嫌疑人账户的资金数据进行首次数据侦查及情报分析，研判确定犯罪嫌疑人系能够在赌博网站生成会员账号的赌博网站代理。同时，挖掘出与犯罪嫌疑人存在密集资金往来的13人是其在区域内发展的下级代理，以及各下级代理发展的参赌人员。

据介绍，电子数据数智检察工作室是密云检察院以数字检察办公室为中枢打造的情报信息分析中心，工作室注重数据分析人才培养，聚焦涉财类犯罪资金穿透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建设，推动模型从资金流向人员流、信息流扩展，保持模型算力。

如何将数据侦查情报分析结论转化为定罪量刑的有效证据？办案组成员依据数据分析结论，按照“1名犯罪人员+多名下线人员”的模式精准引导侦查，形成认定犯罪的完整证据链条。在铁证面前，犯罪嫌疑人和13名下级代理由拒不认罪到全部认罪认罚，均被追究刑事责任。

此后，检察官对案件证据进行关联串并，从获取的证据梳理出未到案人员的姓名、绰号、账户等信息，调取未到案人员涉案账户资金数据，与既有网络赌博资金数据进行关联碰撞，确定可疑犯罪链条和上下线待取证对象。检察机关通过移送线索和数据侦查分析结论，引导公安机关精准侦查，目前收集到的线索均已移送公安机关侦查。

据了解，为推动“由案到治”，把办案成效拓展为推动社会治理的实效，密云检察院向区域网安部门反馈了涉案赌博网站的相关信息以及网络赌博行话和暗语，推动网安部门强化日常监管。同时，向涉案人员集中开户的区域金融机构通报犯罪人员名单，分享网络赌博资金流水的数据特征，引导金融机构对高风险账户进行监控。此外，还将网络赌博高发点位向属地派出所和村委会进行通报，引导基层组织发挥一线防控作用。

检察大数据「挖」出跨境赌博犯罪链条